附件2

公 示

经东莞市工程系列林业专业中级职称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下列同志获得职称，现予公示。公示时间从2025年 月

日上午8:30起至2025年 月 日17:30止（共5个工作日）。若对下列同志取得职称有异议，请于2025年7月31日前书面向东莞市工程系列林业专业中级职称第一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反映。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反映情况的书面材料要签署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否则视为无效投诉，将不予受理。

受理部门：东莞市工程系列林业专业中级职称第一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69-22687768

邮寄地址：东莞市莞城街道莞龙路141号

邮编：523000

附：拟取得职称人员名单

| **公示**  **序号** | **姓名** | **拟取得职称** |
| --- | --- | --- |
|  |  |  |

单位（公章）

2025年 月 日